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熊澄宇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的独立董事，2011 年我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参与公司决策，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参加会议及投票情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名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10	9	1	0
战略委员会	2	2	0	0

### （二）投票表决情况：

我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的一部分议案提出了修改和完善的建议和意见，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

见和建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投票赞成。我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委员，我积极参加战略委员会会议，就所讨论的议题作充分的准备和有效的沟通，在重大战略方面，就公司上市后如何从国家、行业、地域层面寻找定位和坐标点，以及加强公司内外联动，抓好内容、科技、资本、服务，进一步做好“走出去”工作等提出了具体建议，为公司重大战略的科学决策切实发挥作用。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积极关注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计和审议，认真审阅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计划和审计报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中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相应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一）2011年4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我就以下议案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1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在 2010 年度的担保情况以及控股股东与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二) 在 2011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我就以下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关于长株潭报社经营性业务授权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独家经营的议案》

(三) 在 2011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上, 我就《关于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 在 201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上, 我就《关于湖南省新华书店衡阳市分公司运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衡阳市新华文化广场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 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 我就以下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提名龚曙光等九名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聘请丁双平同志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彭兆平等六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高军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请王丽波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三、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1.了解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有针对性地对公司发展提出建议，是进行科学决策的基础，有助于股东权益最大化。2011年，我对公司下属若干企业进行了实地考察调研：（1）调研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与天闻数媒总经理及其他高管座谈交流，详细了解公司各产品线进展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对电子书包商业模式、天闻数媒与其他新媒体公司的交流合作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指导意见；（2）调研湖南美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与该公司总经理李小山沟通交流，对公司如何充分发挥优势、推出更多精品提出建议；（3）调研湖南红网新闻网络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了解红网新闻编辑的流程，与其管理层就红网发展现状和前景充分沟通，对红网发展规划提出建设性建议；（4）调研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参观考察天闻印务的厂房和生产车间，了解印刷设备的性能和生产流程，与天闻印务董事长潘晓山及高管团队交流，要求公司本着对中南传媒全体股东负责任的态度，切实实施好募投项目，鼓励公司充分利用技改有利条件，积极拓展社会印刷业务，并就公司长远发展提出建议；（5）调研湖南华瑞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实地考察物流装卸流水线和新增置的仓储设备，与公司高管团队交流，要求公司以高度责任感用好募投资金，并对物流配送和运营中的具体细节提出了优化建议。

2. 报告期内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和战略委员会审议的议题认真审议，对重大事项的风险控制尤为关注，结合自己专业知识提出风险防范措施，能够独立、客

观、审慎地行使各项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其他事项

1.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2. 未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3.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2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本着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    熊澄宇

二〇一二年四月七日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干春晖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的独立董事，2011 年我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参与公司决策，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参加会议及投票情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名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10	10	0	0
审计委员会	8	7	1	0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4	4	0	0

（二）投票表决情况：我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的一部分议案提出了修改和完善

的建议和意见，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投票赞成。我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作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报告期内，我严格按照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公司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薪酬制度建设和薪酬体系调研论证工作，曾多次召开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公司的薪酬体系完善工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提名等工作。

作为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严格履行对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的审核督导义务，在年报工作过程中，多次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交流沟通，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年报审计职责，充分保证年审报告的时间，确保公司及时向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披露年报信息。我还特别关注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工作，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向公司提出建议。

##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中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相应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一）2011年4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我就以下议案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1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在 2010 年度的担保情况以及控股股东与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二）在 2011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我就以下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关于长株潭报社经营性业务授权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独家经营的议案》

（三）在 2011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上，我就《关于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在 201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上，我就《关于湖南省新华书店衡阳市分公司运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衡阳市新华文化广场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我就以下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提名龚曙光等九名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聘请丁双平同志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彭兆平等六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高军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请王丽波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三、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1. 了解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有针对性地对公司发展提出建议，是进行科学决策的基础，有助于股东权益最大化。2011年，我对公司下属若干企业进行了实地考察调研：（1）调研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湖南图书城，与卖场一线营业员交流，深入了解图书销售情况；（2）调研湖南红网新闻网络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副总经理沈国清及红网编辑进行深入沟通，了解红网新闻信息采编发布流程和薪酬考核制度，听取红网发展近况汇报，就红网的发展规划以及作为上市公司子公司如何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的规范化提出建设性建议；（3）调研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与天闻数媒总经理及其他高管座谈交流，详细了解公司各产品线进展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团队建设提出了建议。

2. 报告期内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和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议题认真审议，结合自身专业知识提出风险防范措施，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各项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其他事项

1.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2. 未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3.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2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本着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 干春晖

二〇一二年四月七日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开悉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的独立董事，2011 年我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参与公司决策，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参加会议及投票情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名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10	10	0	0
审计委员会	8	8	0	0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4	4	0	0

**（二）投票表决情况：**我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的一部分议案提出了修改和完善

的建议和意见，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投票赞成。我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我多次提议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就相关事项形成一致决议。我严格履行对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的审核督导义务，在年报工作过程中，多次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交流沟通，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年报审计职责，充分保证年审报告的时间，确保公司及时向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披露年报信息。

作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我积极参加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公司的薪酬体系完善工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提名工作。

##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中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相应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一）2011年4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我就以下议案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1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在 2010 年度的担保情况以及控股股东与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二）在 2011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我就以下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关于长株潭报社经营性业务授权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独家经营的议案》

（三）在 2011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上，我就《关于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在 201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上，我就《关于湖南省新华书店衡阳市分公司运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衡阳市新华文化广场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我就以下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 《关于提名龚曙光等九名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聘请丁双平同志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彭兆平等六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

高军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请王丽波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三、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1. 了解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有针对性地对公司发展提出建议，是进行科学决策的基础，有助于股东权益最大化。2011年，我重点考察了公司下属的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与天闻数媒总经理及其他高管座谈交流，详细了解公司各产品线进展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大众阅读和数字教育产品的长远规划，以及天闻数媒作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如何在财务、内控等方面严格做好规范化管理提出了建议和要求。

2. 报告期内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议题认真审议，结合自身专业知识提出风险防范措施，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各项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其他事项

1.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2. 未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3.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2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本着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管理

层在我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 朱开悉

二〇一二年四月七日